



关注·全国生态日

# 美丽中国，渐行渐近

□ 本报记者 张维

8月15日，第二个全国生态日如约而至。

我们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万里河山更加多姿多彩。这份写在绿水青山间的美丽答卷，正是“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生动体现。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开展了一系列开创性工作，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成效之大前所未有，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 中国创造绿色发展奇迹

立秋后的北京颜值爆表，天空湛蓝，云卷云舒，透着丝丝清凉。

登高远眺，城市的中轴线无比清晰，与远方的蓝天、云层、山峦浑然天成，尽显人文与自然的完美融合。

这不禁让人想起10年前，亚太经合组织(APEC)第二十二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期间北京清澈美丽的蓝天，让“APEC蓝”一度成为热词。毕竟彼时北京的秋冬季节常被雾霾笼罩，为此被怀疑这样的蓝天能否持久下去。

如今，答案已然明了。“现在经常是随手一拍就是美美大片，可以惊艳刷屏朋友圈的那种。”爱好摄影的北京市民许先生说。他保存的照片里，记录了近十年来肉眼可见的变化——蓝天白云的出镜率越来越高，这座城市的颜值也越来越高。

据了解，为保卫蓝天，北京正在持续深化“一微克”行动。今年以来，北京加快实施工程减排、聚焦工业、交通、生活等领域，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稳步推进结构减排。据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上半年，北京PM<sub>2.5</sub>浓度为3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1%，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同比增加3天。

生态兴则文明兴。这样的变化不止在

首都，从青藏高原到东海之滨，从万里长江到莽莽秦岭，从“人进沙退”的塞外到重新通航的大运河……举世瞩目的绿色发展奇迹，正在广袤的中华大地上被一一创造出来。

蓝天更多了。中国成为全球改善空气质量速度最快的国家。2023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好于“十四五”规划设定的年度目标近3微克/立方米，连续4年低于35微克/立方米。

河湖更清了。与2012年相比，2023年全国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提高27.8个百分点，已接近发达国家水平。长江、黄河干流全线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水环境质量发生转折性变化。

大地更绿了。去年，我国完成造林、种草改良1.25亿亩，治理沙化石漠化土地2857万亩，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在全球森林资源持续减少的背景下，实现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连续40年“双增长”，“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全面启动，完成造林种草1800万亩。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所有这些变化，最终受益的是人民群众。老百姓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近年来得到显著增强。

## 重塑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经验之一。

用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的话来讲，“我国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现系统性重塑”。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生态文明融入了党章和宪法，制定修订环境保护法及30余部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实施《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几十项具体改革方案相继实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环境保护法律体系和生态文明“四梁八柱”性质的制度

体系基本形成。

与此同时，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得到全面压紧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能否落到实处，关键在领导干部，根本在制度保障。党中央推动建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制度，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等，为破解一些地方环保意识不强、履职不到位，执行不严格等难题提供了新的解题思路。

近年来，祁连山生态破坏、长白山国际度假区违法违规建设高尔夫球场和别墅等问题，都是通过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解决的。

正如孙金龙所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成为夯实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的重大制度创新和改革举措。此外，我们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建立实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等制度，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等，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更加严密健全。

此外，我国自然资源和环境管理体制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分别组建自然资源部和生态环境部，明确各自职责，实施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和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改革，优化流域海域生态环境管理和行政执法职能配置，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的独立性、统一性、权威性和有效性不断加强，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设立首批国家公园，推行排污权交易，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上述种种迹象表明，我们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正在明显提高。

## 多个顶层设计持续发力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持续深入加强污染防治，改善人民生产生活环境，以高

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仍将是未来一段时期的重要任务。近期的多个顶层设计与此有关。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公报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等。

公报发布仅仅过了两周，8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就印发了《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向全国吹响了碳排放双控的冲锋号角。

此后不到10天，8月1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到2035年，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8月14日，关于生态保护修复的一则重磅文件由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发布，即《关于学习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经验 深入推进新时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用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司司长王磊的话来说：“这是今后一个时期生态保护修复的顶层设计”。

《意见》要求各地深入学习和运用“厦门实践”经验，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着力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健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机制，建设“大美自然”；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全要素统筹推进生态保护修复，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助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和美丽中国建设。

美丽中国，渐行渐近。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篇章，正在中华大地认真谱写。

本报北京8月14日讯



## 多部门联合发布生态保护修复顶层设计文件

本报北京8月14日讯 记者张维 今天，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发布《关于学习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经验 深入推进新时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司司长王磊在自然资源部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意见》是今后一个时期生态保护修复的顶层设计。

据王磊介绍，《意见》着眼于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生态保护修复的总体制度性安排和工作布局，学习运用“厦门实践”经验，分别从规划引领、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科学治理、规范治理、久久为功等方面明确有关政策、举措、要求，共7个部分20条。

## 京津冀法院完善燕山司法保护协作机制

本报讯 记者周青鹏 通讯员王立全 为进一步加强跨区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在第二个全国生态日到来之际，由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主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办的京津冀燕山区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联席会议暨环评评审研讨会在承德召开。会议提出，进一步完善燕山区域京津冀法院跨区域司法保护协作机制，提升燕山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水平。来自燕山区域京津冀四级23家法院代表和专家学者出席会议。

燕山山脉是华北平原的北方屏障和重要的水源涵养地，加强燕山区域生态涵养和保护具有重要的历史和现实意义。会上，北京市密云区、怀柔区、平谷区，延庆区人民法院，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法院，河北省张家口、唐山市、秦皇岛市，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市五区”法院共同签订《燕山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该协议是京津冀三地法院积极落实《关于加强司法协作京津冀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先行示范区提供服务保障的框架协议》的具体行动，有助于切实强化燕山区域京津冀各法院之间在价值目标、审判实务、裁判标准、审判资源和法治宣传等方面协同配合，推动燕山生态环境区域治理体系建设，促进燕山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意见》明确了今后一个时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总体要求，同时强调6个“坚持”，即坚持规划引领，构建国家和地区生态安全格局；坚持源头治理，强化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全过程生态保护修复；坚持系统治理，全方位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坚持科学治理，提升生态保护修复基础支撑能力；坚持规范治理，健全生态保护修复长效机制，坚持久久为功，推动生态保护修复不断迈上新台阶。

下一步，自然资源部将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林草局等，推动《意见》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见效，推动我国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迈上新台阶，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

王磊表示，本次培训班旨在以建立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运行模式为牵引，以构建专业带动、全警联动、群众发动的工作格局为支撑，通过集中授课、分组交流等多种形式，进一步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不断提升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和司法人员办理涉污染环境犯罪案件的业务水平。

培训班要求，要切实增强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犯罪的责任感、紧迫感，秉持“打击就是最好的保护”理念，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厉打击各类环境污染犯罪行为。要以此次培训班为契机，紧盯环境污染犯罪形势发展变化，带着问题潜心学习，虚心求教，做到学以致用、学用相长，推动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工作高质量发展，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作出积极贡献。

在第二个全国生态日到来之际，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主题法治宣传，组织法官进社区、进乡村、进公园，通过以案释法、以案普法的方式提高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图为8月14日，法官向市民宣传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知识。

本报通讯员 王海楠 吉喆 摄

本报北京8月14日讯 记者张维 今天，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发布《关于学习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经验 深入推进新时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司司长王磊在自然资源部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意见》是今后一个时期生态保护修复的顶层设计。

据王磊介绍，《意见》着眼于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生态保护修复的总体制度性安排和工作布局，学习运用“厦门实践”经验，分别从规划引领、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科学治理、规范治理、久久为功等方面明确有关政策、举措、要求，共7个部分20条。

王磊表示，本次培训班旨在以建立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运行模式为牵引，以构建专业带动、全警联动、群众发动的工作格局为支撑，通过集中授课、分组交流等多种形式，进一步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不断提升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和司法人员办理涉污染环境犯罪案件的业务水平。

培训班要求，要切实增强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犯罪的责任感、紧迫感，秉持“打击就是最好的保护”理念，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厉打击各类环境污染犯罪行为。要以此次培训班为契机，紧盯环境污染犯罪形势发展变化，带着问题潜心学习，虚心求教，做到学以致用、学用相长，推动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工作高质量发展，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作出积极贡献。

## 三部门联合部署“双碳”标准计量工作

本报北京8月14日讯 记者王静 为加快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工作，有效支撑我国碳排放双控和碳定价政策体系建设，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细化部署“双碳”标准计量体系建设工作，提出到2025年面向企业、项目、产品“三位一体”的碳排放核算和评价标准体系基本建成，重点领域碳排放核算技术取得重要突破，重点行业和产品能耗能效技术指标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等目标。

《方案》明确了16项重点任务，包括加快

上接第一版 河北、山东、云南、新疆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决定》绘就了气势恢宏的改革画卷，书写了继续把改革推向前进的时代新篇，开辟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广阔前景。天津、山西、四川、青海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决定》把维护国家安全放到了更加突出位置，围绕“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出系列重大改革举措，为我们在新征程上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明确了重要着力点。

在“悟透”上求真知 科学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的思路举措

国家安全部党委学习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公报，为新时代新征程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指明了前进方向。国家安全机关要坚持解放思想，守正创新，坚持稳中求进、蹄疾步稳，坚持破立并举，先立后破，坚持实战实用导向，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全力打造垂管体制“领导力”、实战体制“硬实力”、战略研究“软实力”、科技赋能“巧实力”、政治建设“引领力”，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国安战斗力，加快构建国家安全机关工作新格局，为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要自觉运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统一思想，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理念先行，把握改革重点，破除制约瓶颈，大力提升新质国安战斗力，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贡献力量。内蒙古、福建、湖

南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要深入调研、谋定后动，制定切合实际的具体改革举措，稳扎稳打推动新质生产力向新质国安战斗力转化。黑龙江、海南、宁夏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要给好本单位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的“工笔画”，必须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做到不折不扣贯彻、创新创造执行。

在“做实”上见真效 大力发扬求真务实和钉钉子精神

国家安全部党委学习认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国安战斗力，要发扬求真务实和钉钉子精神，建立环环相扣的全流程抓落实链条，把准改革要求谋落实，明确改革责任抓落实，讲求改革方法促落实，弘扬改革作风保落实，加强改革成效督查落实，推动重大改革举措全面落实见效。河南、重庆、西藏、陕西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要对标党中央的改革部署，按照国家安全部党委改革要求，谋划好本厅局本单位改革的具体方案，确保落实的时效性。吉林、江西等地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要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既要讲改革魄力，也要讲改革方法，要科学制定改革任务书、时间表、优先序，层层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安徽、广西、贵州等地国家安全机关学习认为，进一步全面深化国安改革是积小胜为大胜的过程，要发扬自我加压、自我奋进、紧抓快办、真抓实干的精神，拿出“一天当两天用、一年干成几年事”的干事创业劲头，推动改革取得更多更好的成果。

## 浙江象山启用“蓝焰视卫”消防AI预警系统

为努力从源头消除电动自行车火灾隐患，近日，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下发《推广全县住宅小区接入“蓝焰视卫”消防AI预警系统的工作通知》，在全县住宅小区户内厅、电梯口、消防通道、电动自行车公共充电站等场所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接入“蓝焰视卫”消防AI预警系统。

该系统将住宅小区相关数据通过电信网络连接至县消防救援大队指挥中心和小区值班室，利用中国电信研发的消防专用AI算法，7×24小时实时监测火情，实现消防救援部门快速出动、属地及物业管理企业快速联动处置，最大限度缩短救援时间，减少群众损失。针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占用消防通道等违法行为，系统可进行现场AI播报警示，实现高效精准预警。据统计，已接入“蓝焰视卫”系统的小区消防通道占用率下降88%，火灾事故响应率提高68%。

张薇 黄晶晶

## 淮安清江浦区推进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法治化

今年以来，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坚持强基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全面推进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法治化，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建立分流调处机制，让矛盾纠纷化解更高效。清江浦区建立区、镇(街道)、村(社区)矛盾纠纷调处“一站式”平台，按照“调解优先、分类处理”的原则，依法快速分流各类矛盾纠纷。同时，依托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工作机制，整合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等多方力量，凝聚矛盾纠纷化解合力。针对能够达成调解协议的矛盾纠纷，推动限期化解；针对未能达成调解协议的矛盾纠纷，及时导入相应程序进行处理。此外，该区成立“老赵调解室”“帮多金牌调解室”等调解团队，打造“社区110”“网格睦邻驿站”“特色微法庭”等调解品牌，将大量纠纷化解在诉前。

建立调案议案机制，让信访事项流转更

## 深圳观湖街道开展寄递物流业禁毒排查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综治办联合街道禁毒办，在辖区开展寄递物流业禁毒排查工作。其间，工作人员查看寄递物品信息台账，对企业是否落实100%实名收寄、100%防安检、100%收寄验视、100%持证经营、100%从业人员登记“5个100%”制度进行重点检查。同时，通过张贴禁毒宣传海报、发放禁毒宣传手册等方式普及禁毒知识，传播无毒生活理念；要求物流企业从业人员加强进口快递包裹管理，发现异常情况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告，严防毒品等违禁品通过寄递物流渠道传播。

唐文艳

为进一步提高群众抵御邪教侵害的能力，近日，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联合南沙区委政法委、东涌社区最小应急单元，在辖区多家公园开展反邪教宣传教育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手册、设置宣传展板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邪教种类及如何抵制邪教等相关知识，揭露邪教反人类、反社会、反科学的本质，引导群众认清邪教危害，自觉抵制邪教。接下来，东涌镇将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反邪教宣传教育活动，为建设“平安东涌”奠定良好的群众基础。

陈靖文

## 广东高院首次发布生态环境修复典型案例

本报广州8月14日电 记者章宁旦 通讯员吁青王依琪 今天，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首次发布一批司法保障生态环境修复典型案例，涉及种植珊瑚、认购碳汇、补植复绿和劳务代偿等多种生态修复方式，展现了全省法院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落实以生态环境修复为中心的损害赔偿救济制度，构建多方参与的联动修复格局，助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广东样板的生动实践。

环境污染治理涉及的技术门槛高、监管环节复杂、监管部门多，需要法院与检察院、行政机关强化协同履职，落实线索移送、办案协作、专业支持、信息共享等机制。本次发布的6个案件中，有刑事案件3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司法确认1件。这些案例坚持生态优先，聚焦绿色发展，强化协同履职，注重高水平保护，兼顾生态系统类型的多样性，生态问题的典型性，修复手段和方法的综合性，突出体现了生态环境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成效。

在袁某某等污染环境补种珊瑚案中，法院针对排污无法完全清理修复的情况，在诉前阶段由检察机关参与监督，以种植珊瑚进行环境替代修复，再通过独立第三方评估修复效果。探索出“污染者修复+第三方评估+公益诉讼+法院综合裁判”的司法保护生态路径；在陈某某等滥伐林木“认购碳汇”案中，法院积极探索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理念，促成被告通过购买碳汇的方式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推动碳普惠项目“守绿换金”，在提高森林资源保护意识的同时实现生态富民红利，有效带动生态环境与经济良性循环发展。

据悉，近年来，广东法院积极推进生态环境修复移送执行、损害赔偿资金管理使用、“自然资源”认购补充性修复等工作，积极推广增殖放流、补植复绿、土地复垦、碳汇代偿等多种受损环境修复方式，去年至今今年上半年，全省法院共审结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及司法确认案件59件，判决生态环境修复费用10.6亿元。